

证券代码：873131

证券简称：金石钻探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经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通讯表决方式
无。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10: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3131	金石钻探	2025 年 4 月 18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泰和泰（北京）律师事务所两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唐山市路北区韩城镇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发展规划。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 2024 年的工作情况和 2025 年的工作计划，组织编写了《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对 2024 年度监事会

主要工作进行了回顾、总结，并依据经济形势的发展和公司内外环境的变化，提出了公司 2025 年发展规划。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以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结果为基础，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以 2025 年度生产经营和财务工作安排为基础，分析预测了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状况及经济发展前景，结合公司的历史数据、现有的经营能力和经营发展规划，遵循我国现行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秉着稳健谨慎的原则，公司编制了《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 2025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挂牌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45,552,323.11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47,145,593.46 元。

公司本次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3,00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42,400,00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六）审议《关于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024 年度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符合审计机构独立性的要求，顺利地完成了年度各项审计任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2025 年财务审计中介机构。

（七）审议《关于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09）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0）。

（八）审议《关于田波、汤秀兰为公司银行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实际控制人田波、汤秀兰拟为公司银行贷款授信无偿提供担保，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6,000 万元。

（九）审议《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含 6000 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及证券类理财产品，该投资额度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该额度可以滚动使用（即有效期内任一时点持有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 万元）。

（十）审议《关于预计 2025 年与江西省天久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提请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 2025 年度与江西省天久金石地质装备有限公司预计发生的关联交易，关联交易内容为销售产品，预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田波、汤秀兰。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须持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出示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须持有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3、由代理人代表个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9:00-10:00

（三）登记地点：唐山市路北区韩城镇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翠梅；联系传真：0315-3159602； 联系地址
唐山市路北区韩城镇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

（二）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金石钻探（唐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31 日